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亿华通 北京億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noHytec Beijing SinoHytec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02)

業務最新情況－ 涉及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訴訟

本公告由北京億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旨在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唐山謙辰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唐山謙辰」)近日收到佛山市飛馳汽車科技有限公司(「佛山飛馳」)以原告人身份於廣東省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針對(其中包括)唐山謙辰及本公司(分別作為第二及第四被告人)的民事訴狀(「民事訴狀」)。

根據民事訴狀，佛山飛馳尋求(包括但不限於)：

- (a) 唐山瀚逸氫能科技有限公司(即第一被告人)及唐山謙辰(即第二被告人)須向佛山飛馳支付(i)約人民幣1.94億元，即根據若干汽車採購合同應付的購車款項；及(ii)基於本金額約人民幣1.94億元，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上浮50%計算，自2026年5月11日起至應計款項全數付清之日止所計算之利息；
- (b) 本公司須就唐山謙辰所欠債務共同及各別承擔責任；及
- (c) 該等被告須就民事訴狀承擔受理費及保全費。

本公司與唐山謙辰目前正就民事訴狀尋求法律意見。根據目前評估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預期民事訴狀不會對本集團整體的日常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透過進一步公告，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有關民事訴狀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億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國強

中國，北京
2026年7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國強先生、宋海英女士及戴東哲女士；非執行董事宋峰先生；職工代表董事張紅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紀雪洪先生、陳素權先生及李志杰先生。